

上海师范大学校园网用户申请登记表 (用户存档)

用户信息		申请内容	
单位名称	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	IP安 地点	
用户姓名	电	校园 信点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没有, 布线
电子 件		卡地址	
系地址		申 IP 数目	报 号
校园卡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申 服务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护用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务支持用户
付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 支付 付款地点:校信息化办公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内 帐 务 有关单据 帐单 号:		

上海师范大学校园网 IP 用户协议书

本协议由上海师范大学信息化办公室(以下简称信息办)与本校申请校园 IP 用户共同签订。本协议具有法律效力。用户有权享受协议中给予的权力,同时必须按定承担应尽的责任,不得反本协议的条款。

★ 信息办承 :

1. 信息办 学校校园 IP、域名的一划、分、整和管理。
2. 信息办在用户申请完成(包括:用户手册信息填写完整、到位、布线施工束等)后三个工作日内,向用户提供回执和相应的服务。
3. 信息办 校园 IP 地址的日常 护工作,包括 IP 地址和 卡地址的定、IP 地址的监管和 故 检测、管理 IP 地址的 动分 等。
4. 信息办有 任帮助用户 决由于 故、IP 地址盗用等引的 。
对于申 服务支持的用户提供桌 技术支持,且将向用户提供相关的技术培 。
对于申 护的用户不提供桌 技术支持,但有 任保 用户信息端口 功 正常。
5. 对于用户操作系、火墙 件 等引的,信息办不提供技术支持。
6. 信息办有权根据特殊情况(如:产生国 流的 IP 地址、盗用的 IP 地址、 算机受到病毒影响等)对用户 IP 地址 定、更换、封、关等强制措施。
7. 因国 国内 中断、备 失及国外 信或 备 故等事故导 信息的延 或丢失,信息办不承担 任。
8. 信息办不干涉用户 由 信,不向外泄 用户正常 使用信息。

★ 用户承 :

用户保 守执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算机信息 国 管理暂 定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 , 守执 《中国教 和科研 算机 管理办法》的 定, 守执 《上海师 大学 算机校园 管理条例》的 定。严格执 安全保密制度,不得 法犯 活动。做出有悖于国家法律或 算机 定的活动,用户承担法律 任。

用户保 接受并 合国家有关 依法 监督检查,并对学校 取的必 措施 积极 合。

用户保 守与之 信国家的相应法律法 , 并 承担法律 任。

使用固定 IP 地址上的用户,享有对 IP 地址的专用权,用户保 承担 IP 地址所应担的 德 任。

用户 备 端 信 施,及 算机 硬件等必 备,由于以上 备 影响校园 开,用户 任 。

个人用户保 只有户主 信,不得借与他人使用。

接入校园 的用户机必 按照信息办对用户的 求来 安全 护。

学校已 向校园 用户提供免 病毒 护 件, 服务介 用户 信息办 站: <http://xxb.shnu.edu.cn>

校内 windows 系 丁更新服务地址: <http://sus.shnu.edu.cn>

求用户必 定期为 己的操作系 作更新 护,对于不愿安 学校 一提供的病毒 护 件的用户, 求必 使用正版并且 不断更新病毒代码的 护 件。如果在技术支持中发现用户拒 安 必 的安全 护,信息办有权力停止对其提供 技术支持,情况严 将取消校园 服务。

用户不得私 建立内,并利用校园 IP 代理服务器。

用户不得擅 盗用、挪用、 校园 IP 地址。如有特殊,用户可提交申, 信息办批准后,方可执 。

用户 本人 信息的管理并且应按 定及时 纳 信 等 用。

用户同意信息办出于系 护等原因,在未事先征得用户同意的情况下,对用户的相关信息作删、更新等操作。

由信息办安 的环境,用户签名意味着承 安 成功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,一份留用户,一份在信息化办公室存档。有效期为 1 年,期满时 未收到任一方书 知 求 止协,则 动延, 有效。用户或信息办任一方 中断本协议时,用户 IP 信息保留 所在 然月 束,在此期 IP 产生的 信 用

我作为上海师范大学校园 IP 用户, 同意 守上
协 条款, 如 反本协 , 不 当地使用校园 ,
愿意接受处 并承担相关法律 任。

意 :

申 人确 (签字): _____

人 (签字): _____

日期: _____

盖章: _____

教 工签字

盖学 章

上海师范大学校园网用户申请登记表 ()

用户信息			IP 申 内容		
单位名称			IP 安 地点		
用户姓名		电	校园 信息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没有, 布线	
电子 件			卡地址		
系地址			申 IP 数目		线 号
校园卡号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申 服务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护用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务支持用户	
付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 支付付款地点:校信息化办公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内 帐 务 有关单据 帐单 号:				

上海师范大学校园网 IP 用户协议书

本协 由上海师 大学信息化办公室(以下简称信息办)与本校申 校园 IP 用户共同签 。本协 具有法律效力。用户有权享受协 中 予的权力,同时必 按 定承担应尽的 任,不得 反本协 的条款。

★ 信息办承 :

1. 信息办 学校校园 IP、域名的 一 划、分 、 整和管理。
2. 信息办在用户申 手 完成(包括:用户手册信息填写完整、 到位、 布线施工 束等)后三个工作日内,向用户提供回执和相应的服务。
3. 信息办 校园 IP 地址的日常 护工作,包括 IP 地址和 卡地址的 定、IP 地址的监管和 故 检测、管理 IP 地址的 动分 等。
4. 信息办有 任帮助用户 决由于 故 、IP 地址盗用等引 的 。
对于申 服务支持的用户提供桌 技术支持,且将向用户提供相关的技术培 。
对于申 护的用户不提供桌 技术支持,但有 任保 用户信息端口 功 正常。
5. 对于用户操作系 、 防火墙 件 等引 的 ,信息办不提供技术支持。
6. 信息办有权根据特殊情况(如:产生国 流的 IP 地址、 盗用的 IP 地址、 算机受到病毒影响等)对用户 IP 地址 定、更换、封 、关 等强制措施。
7. 因国 国内线 中断、 备 失及国外 信或 备故 等事故导 信息的延 或丢失,信息办不承担 任。
8. 信息办不干涉用户 由 信,不向外泄 用户正常 使用信息。

★ 用户承 :

用户保 守执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算机信息 国 管理暂 定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 , 守执 《中国教 和科研 算机 管理办法》的 定, 守执 《上海师 大学 算机校园 管理条例》的 定。严格执 安全保密制度,不得 法犯 活动。做出有悖于国家法律或 算机 定的活动,用户承担法律 任。

用户保 接受并 合国家有关 依法 监督检查,并对学校 取的必 措施 积极 合。

用户保 守与之 信国家的相应法律法 , 并 承担法律 任。

使用固定 IP 地址上的用户,享有对 IP 地址的专用权,用户保 承担 IP 地址所应担 的 德 任。

用户 备 端 信 施,及 算机 硬件等必 备,由于以上 备 影响校园 开 ,用户 任 。

个人用户保 只有户主 信,不得借与他人使用。

接入校园 的用户机必 按照信息办对用户的 求来 安全 护。

学校已 向校园 用户提供免 病毒 护 件, 服务介 用户 信息办 站: <http://xxb.shnu.edu.cn>

校内 windows 系 丁更新服务地址: <http://sus.shnu.edu.cn>

求用户必 定期为 己的操作系 作更新 护,对于不愿安 学校 一提供的病毒 护 件的用户, 求必 使用正版并且 不断更新病毒代码的 护 件。如果在技术支持中发现用户拒 安 必 的安全 护,信息办有权力停止对其提供 技术支持,情况严 将取消校园 服务。

用户不得私 建立内 , 并利用校园 IP 代理服务器。

用户不得擅 盗用、挪用、 校园 IP 地址。如有特殊 , 用户可提交申 , 信息办批准后,方可执 。

用户 本人 信息的管理并且应按 定及时 纳 信 等 用。

用户同意信息办出于系 护等原因,在未事先征得用户同意的情况下,对用户的相关信息作删 、更新等操作。

由信息办安 的环境,用户签名意味着承 安 成功。

本协 一式两份,一份留用户,一份在信息化办公室存档。有效期为 1 年,期满时 未收到任一方书 知 求 止协 , 则 动延 , 有效。用户或信息办任一方 中断本协 时,用户 IP 信息保留 所在 然月 束,在此期 IP 产生的 信 用仍由用户支付。此协定 签名之日 生效。

我作为上海师范大学校园 IP 用户, 同意 守上
协 条款, 如 反本协 , 不 当地使用校园 ,
愿意接受处 并承担相关法律 任。

申 人确 (签字): _____

日期: _____

意 :

人 (签字): _____

盖章: